

#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

# 文件

川发改社会〔2018〕354号

---

##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联动协同推进医疗 卫生领域投资项目加快实施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发展改革委、卫生计生委（中医药管理局），国家卫生计生委在川医疗机构，省卫生计生委、省中医药管理局属医疗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“项目年”工作部署，切实抓好医疗卫生领域中央和省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，进一步完善项目推进机

制，促进投资项目高质高效落地实施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，切实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、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、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全面全程、问题导向、联动协同、分级分类原则，进一步深化项目审核遴选、责任清单、协调会商、督导检查、考核奖惩等机制。加强统筹协调，构建“省市县纵深推动、部门横向联动、各方合力协同”的项目联动协同推进工作格局，切实加快全省医疗卫生领域投资计划执行进度。

## 二、工作机制

**（一）优化审核遴选机制。**坚持关口前移，严把项目申报关，做深做细项目前期工作。各地、各单位所申报项目要达到初步设计批复或设计方案批复（EPC模式）条件，有关发展改革、卫生计生（中医药管理）部门要仔细核实项目申报材料和进展情况，主要负责人要对项目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共同签署承诺责任书。

**（二）健全责任清单机制。**落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，强化各级发展改革、卫生计生（中医药管理）部门监管责任和项目单位实施主体责任。各级发展改革、卫生计生（中医药管理）部门要严格把关，确保申报项目已完成项目可研批复和初设批复。各地